

证券代码：601777

证券简称：千里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57

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

担保对象	被担保人名称	重庆睿蓝汽车制造有限公司
	本次担保金额	10,000.00 万元
	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	0 万元
	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	☐ 是 ☒ 否 ☐ 不适用
	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	☐ 是 ☒ 否 ☐ 不适用

● 累计担保情况

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（万元）	0
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（万元）	39,215.35（含本次）
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（%）	3.73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的基本情况

因经营发展需要，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民生银行”）签署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《最高额抵押合同》，为全资子公司重庆睿蓝汽车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睿蓝制造公司”）向民生银行申请的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和房地产抵押担保，担保期限为三年。本次担保无反担保。

（二）内部决策程序

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子公司重庆睿蓝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截至目前，睿蓝制造

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7.08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上述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类型	☒ 法人 ☐ 其他		
被担保人名称	重庆睿蓝汽车制造有限公司		
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	☒ 全资子公司 ☐ 控股子公司 ☐ 参股公司 ☐ 其他		
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	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间接合计持股 100%		
法定代表人	杨群纲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5000007842041824		
成立时间	2005 年 12 月 31 日		
注册地	重庆市北部新区金山大道 668 号		
注册资本	518,000 万元人民币		
公司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		
经营范围	许可项目：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；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 一般项目：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；广告设计、代理；广告制作；广告发布；企业管理；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；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；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；二手车经纪；研制、开发、制造、销售汽车及配件，销售有色金属、金属材料、金属制品、白银饰品摩托车及配件、天然橡胶及橡胶制品、黄金饰品；经营和代销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技术除外）；经营经批准的境外加工装配项目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、配件和技术的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技术除外）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		
主要财务指标 （万元）	项目	2025 年 3 月 31 日 /2025 年 1-3 月 （未经审计）	2024 年 12 月 31 日 /2024 年度 （经审计）

	资产总额	506,993.21	513,334.40
	负债总额	289,388.02	292,312.12
	资产净额	217,605.19	221,022.28
	营业收入	60,798.44	272,053.24
	净利润	-3,417.09	8,675.79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1. 保证人/抵押人：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. 债权人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

3. 主债务人：重庆睿蓝汽车制造有限公司

4. 担保方式：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、房地产抵押担保

5. 最高债权本金额：1亿元人民币

6. 债权确定期间：2025年7月31日-2026年7月30日。

7. 保证期间：为综合授信项下具体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。

8. 担保范围：合同主债权本金/垫款/付款及其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，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财产的费用、诉讼费、执行费、保全费、保全担保费、担保财产保管费、仲裁费、拍卖费、送达费、公告费、提存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、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等，统称“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”）。

9. 是否反担保：否

10. 抵押资产基本情况：抵押资产为公司所有的位于重庆市北碚区蔡家岗镇凤栖路16号9项自有房产，[渝（2016）北碚区不动产权第001123263、001114345、001118847、001118886、001123403号，渝（2025）北碚区不动产权第000200901、000201440、000201539、000201292号共9项]，建筑面积为109,687.33平方米；本次抵押资产权属清晰，不存在其他抵押、质押等权利限制情形，不涉及诉讼、仲裁事项或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，亦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。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担保系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发生的担保，担保所涉融资系子公司实际经营之需要。公司对前述被担保人能保持良好控制，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，本次担保事项风险可控，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全票通过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3.92亿元（含本次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3.73%；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1.5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.43%；子公司之间担保总额为2.42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2.30%。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，亦无逾期担保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千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1日